附件1：

南昌市西湖区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城乡建设局本级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城乡建设局本级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区城乡建设局是主管城市建设、园林绿化、建筑管理、农村水利、农村交通、招投标、农房和农民公寓管理的区政府批准成立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1、依照国家颁布的一系列法律、法规，依法对全区城市建设进行管理；2、负责全区的市政工程、公共绿地、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工程质量、城建规划、督查；3、负责对辖区内基建工地、临时摊点等道路占用进行审批和管理，查处违章建筑和违章占道行为；4、负责和协调全区河道、堤防、部分湖泊等水域的管理，承担防汛排涝的日常工作，指导农村水利基本建设，全区水利设施普查工作；5、负责辖区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维护管理等；6、主管全区公共绿地、生产绿地的规划、建设、管理和保护。负责对辖区各单位专业绿地、生产绿地、绿化工作进行督促检查、管理等工作；7、负责对区管道路市政设施进行养护、管理、承担道路翻修改建工作，办理道路开挖审批等业务，查处违章道路开挖、损害市政设施等行为；8、实施对建筑市场的监督检查、规范管理，加强建筑企业资质、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及工程质量、招投标管理。9、负责全区道路客货运输经营和道路运输相关业务，包括站（场）经营、机动车维修经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等道路运输经营活动进行行政许可，实施道路运输行业监督管理，维护道路运输行业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道路运输行政执法工作。10对我区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设工程审查验收、执法提供技术支持，对违规施工无证经营的场所进行执法，有效保证我区消防审批、执法工作顺利开展。11、对西湖区辖区内路灯进行维修、养护管理。

二、部门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

区城乡建设局2021 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

进一步推进“彰显省会担当、唱响‘南昌品牌’”城市建管十大提升行动，助推城建再上一个台阶。

**（一）大力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按照“保基础、提功能、促品质”改造标准，继续大力实施老旧小区改造计划。2021年对江西袜厂、西船小区等28个小区实施环境改造提升，进一步完善道路、排水、亮化、绿化等基础设施。在改善社区环境、满足基本功能需要的同时，推动老旧小区既有住宅电梯加装试点和邻里中心建设。

**（二）大力实施交通路网建设。**完善安置房周边路网，大力实施南浦路、江电路等规划道路建设，全力提升安置房住户周边综合环境，同时完成断头路打通、及背街小巷整治等工程，改善交通出行环境。

 **（三）加强水体环境治理。**一是对西桃花河、龙河水系继续采取分段治理的方式，继续对水系进行清淤和水生态修复工作，不断提高水体质量，做到“水通、河畅、岸绿、景美”；二是加强孺子亭公园西湖水体长效管理，做到长治久清。

**（四）抓好朝阳新城管养。**朝阳新城已正式移交西湖区管养。西湖区城乡建设局本级将进一步加强朝阳新城市政道路及排水设施、园林绿化、路灯、水系、桥梁等基础设施管护，在建设和管养经费方面积极做好市级有关部门对接工作。

**（五）抓好防汛排涝工作。**一是认真抓好汛前准备，落实防汛保障，组建应急抢险队伍；二是做好城区排涝工作，缓解城市内涝。暴雨期间及时组织人员到积水路段值守，确保过往车辆行人安全。同时准备防汛排涝应急突击队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三是切实做好防汛工作，本着“防大汛、抗大洪、抢大险、救大灾”的原则，严格按照防汛排涝预案实施，确保安全度汛。

**（六）抓好交通运输行业管理。**进一步加强辖区客、货运企业监管工作，提升货运车超限超载运输治理力度；继续开展出租车（含巡游出租车、网络预约出租车）专项治理行动，全面提升城市通行能力和通行效率，保障市民出行安全、有序、畅通。

**（七）抓好建筑行业管理。**一是严格落实全区44个在建工地管理“四不开工、四不出门”和“六个百分之百”工作措施；二是严格落实“五必须、一严禁”管理措施。强化“湿法作业”，降低工地扬尘，全面落实“定区域、定人员、定责任”的巡查制度，实施全程监管，督促施工单位补齐短板，加强施工围挡的管护。

**（八）强化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加强全区在建工地管理，严格落实工地“四不开工、四不出门”管理措施即未硬化出入口路面不开工，未设置冲洗平台、配置冲洗设施不开工，现场管理人员不到位不开工，未安装门禁和视频监控设备的不开工；车辆装载过量的不出门，车辆密闭不严的不出门，车体不整洁、车轮带泥的不出门，手续不齐全的不出门。

三、部门基本情况

区城乡建设局本级共有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机关1个：南昌市西湖区城乡建设局本级；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0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0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0个。编制人数4人，其中；行政编制4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0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0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数77人，其中：在职人数42人，包括行政人员4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0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38人、自收自支事业人员0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34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城乡建设局本级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1年市西湖区城乡建设局本级收入预算总额7760.22万元，比上年减少1886.9万元，下降19.6%，下降原因为项目经费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760.22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下级上缴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市西湖区城乡建设局本级支出预算总额为7760.22万元，比上年减少1886.9万元，下降19.6%，下降原因为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562.63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509.31万元、日常公用支出50.3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万元；项目支出7197.59万元，包括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271.36万元、生产建设性项目支出0万元、其他项目支出6926.23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5.1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07%；城乡社区支出7755.0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9.93%，其中：行政运行47.9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62%；城乡社区公共设施7707.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9.31%。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558.3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领的7.2% ；商品和服务支出272.6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5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04% ；基本建设支出6926.23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9.25%；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区城乡建设局本级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760.22万元，较上年减少1886.9万元，下降19.6%，下降原因为项目经费减少。具体支出情况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0.07％; 城乡社区支出7755.0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99.93%。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193.88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来源为部门预算批复表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较上年减少60.23万元，下降23.7%。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

**（六）**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我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222万元。其中，货物预算42万元，工程预算0万元，服务预算180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无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八）**预算绩效情况

此点需选择一个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项下所包括的全部二级项目进行对外公开，具体包括二级项目概述、实施主体、实施周期、绩效目标等。

2021年本部门一级项目8个，具体为：

（1）路灯设施管护经费

2021年预算资金78.8万元。根据洪管发字【2017】82号，西府办抄字【2017】173号文。对西湖区辖区内路灯进行养护维修，通过实施该项目，确保西湖区路灯设备完好和安全运行，满足百姓生活所需。

（2）区管路灯用电电费

2021年预算资金59.5万元。根据洪管发字【2017】82号，西府办抄字【2017】173号文。用于缴纳西湖区辖区内路灯用电产生的电费，以保障我区路灯的正常运行。

（3）西湖区河长制工作经费

2021年预算资金7万元。依据根据《江西省河长制湖长制条例》、西府办抄字（2017）252号文立项，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完成省、市河长办对我区河长制工作的年度考核，保证西湖区河长制湖长制各项工作情况有效开展，河湖水环境长治久清。

（4）绿化工作经费

 2021年预算资金6.06万元。根据西府办抄字[2014]157号。对西湖区绿化工作进行绿化宣传、广场花坛养护、危树处理等。

（5）西湖区街区综合整治项目

2021年预算资金2590.19万元。依据西府办字【2015】32号关于西湖区街区综合整治PPP项目实施细则的批复，南昌市西湖区街区综合整治PPP项目框架协议书，南昌市西湖区街区整治PPP项目贷款合同，南昌市西湖区街区综合整治PPP项目合同立项。

（6）八一广场、梦想小街、九洲高架桥沿线综合提升改造项目

2021年预算资金1426.57万元。为了进一步改善西湖区交通秩序、优化市场环境，彰显人文特色、优化人居投资环境，区政府同意实施八一广场（西湖区）、梦想小街、九洲高架桥综合提升改造工程PPP项目。

（7）西湖区抚河中路综合改造工程PPP项目

2021年预算资金1783.32万元。依据西湖区抚河中路综合改造工程PPP项目贷款协议，存量浮动利率公司贷款定价基准转换补充协议、西湖区抚河中路综合改造工程PPP项目经营合同。

（8）西湖区孺子亭公园污水治理及整体改造工程PPP项目

2021年预算资金1126.14万元。西湖区孺子亭公园污水治理及整体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西湖区孺子亭公园污水治理及整体改造工程PPP项目合同及补充协议。

一级项目：路灯设施管护经费

二级项目：路灯设施管护经费

1.项目概述：根据洪管发字【2017】82号，西府办抄字【2017】173号文。对西湖区辖区内路灯进行养护维修，通过实施该项目，确保西湖区路灯设备完好和安全运行，满足百姓生活所需。

2、实施主体：南昌市西湖区城乡建设局

3、实施周期：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4、年度预算安排：2021年预算资金78.8万元。

5、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老城区路灯设施量5371套；电缆线184KM；开关箱135个

质量指标：维修验收合格率、设备完好率达到100%

时效指标：路灯故障维修时限3-7天

成本指标：成本节约率>=5%

社会效益指标：有效提高居民夜间出行便利

满意度指标：>=95%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0.63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加/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部门无“三公”预算。

2．公务接待费0.63万元，比上年减少0.113万元。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加/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部门无“三公”预算。

第三部分 南昌西湖区城乡建设局本级2021年部门预算表

十张表（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0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各级财政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各级财政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财政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财政事业单位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